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

(梅运河)

本人作为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本人自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，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出席公司董事会8次、股东大会2次，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。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议后，均投了赞成票，没有提出异议。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：

应出席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	委托出席	缺席	股东大会出席次数
8	8	0	0	2

二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细则等

规定履行职责，均按照规定出席会议，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。本人参与工作情况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出席次数	工作情况
审计委员会	5	对公司的内部审计、内部控制、定期报告、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，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，仔细审阅各项资料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。
战略委员会	1	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，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建议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。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3	对公司薪酬管理办法、经理层年度绩效合约、高管年度业绩考核等事项进行了审核，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。

三、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2023年度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均按照规定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主动调查、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，对公司经营管理、关联交易、内部控制等相关议题进行了认真审查与论证，并在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前提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，均投出赞成票，没有提出异议。本人参与工作情况如下：

应出席次数	亲自出席	委托出席	缺席	投票情况
3	3	0	0	赞成

四、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2023年度，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就对内部控制制度

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，就公司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开展及完善提出建议和意见；同会计师事务所就内部控制、经营、财务情况以及应重点关注的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，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，确保年度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五、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

2023年度，本人积极关注和监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情况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定期沟通，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，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，审核公司提供的资料，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特长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行使表决权，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中小股东利益的影响，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六、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

2023年度，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现场调研等形式，深入了解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，重点关注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、管理情况、对外担保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、定期报告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、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，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确保公司规范运作、健康持续发展。此外，本人还通过电话、网络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，

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。

2024年，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和要求，认真、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公正、客观、独立地行使职权，促进董事会科学、高效决策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。

独立董事：梅运河

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